**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采购单位：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监督单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4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5](#_Toc28953)

[一、 招标公告函 6](#_Toc3017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9](#_Toc15254)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_Toc13070)

[二、投标人须知 13](#_Toc25882)

[（一）总则 13](#_Toc27918)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13](#_Toc1180)

[2. 定义 13](#_Toc21150)

[3. 合格的投标人 13](#_Toc454)

[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15](#_Toc25402)

[5. 投标费用 15](#_Toc712)

[6. 踏勘现场 17](#_Toc26189)

[（二）招标文件 17](#_Toc2911)

[7. 招标文件的组成 17](#_Toc10935)

[8. 招标文件的异议 18](#_Toc26805)

[9.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18](#_Toc17307)

[（三）投标文件编制 18](#_Toc31097)

[10.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8](#_Toc13467)

[11. 投标文件构成 19](#_Toc7091)

[12. 投标文件格式 20](#_Toc20708)

[13.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0](#_Toc5649)

[14. 投标报价和货币 20](#_Toc27584)

[1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1](#_Toc16576)

[16. 投标保证金 21](#_Toc11909)

[17. 投标有效期 22](#_Toc4637)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3](#_Toc18192)

[18.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3](#_Toc5556)

[19. 投标截止时间 24](#_Toc31552)

[20. 投标文件的递交 24](#_Toc18534)

[21.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4](#_Toc20736)

[（五）开标与评标 25](#_Toc27323)

[22. 电子开标 25](#_Toc14306)

[23. 评标委员会 25](#_Toc8858)

[24.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6](#_Toc18523)

[25. 投标文件评审 26](#_Toc20488)

[26. 投标文件的澄清 26](#_Toc3618)

[27.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27](#_Toc21661)

[28. 评标原则及方法 27](#_Toc15937)

[2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27](#_Toc19400)

[30. 真实性审查 28](#_Toc32461)

[31. 中标通知书 29](#_Toc25121)

[（六）合同的授予 29](#_Toc21871)

[32. 合同授予标准 29](#_Toc11349)

[3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_Toc15136)

[34.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29](#_Toc8822)

[35. 履约担保 29](#_Toc1729)

[36.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30](#_Toc19117)

[37. 其他 31](#_Toc11637)

[38.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1](#_Toc13987)

[附件一 投标担保函格式 32](#_Toc3828)

[附件二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34](#_Toc20770)

[附件三 公证书格式 35](#_Toc29987)

[附件四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36](#_Toc9653)

[第三章 评标办法 37](#_Toc27057)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38](#_Toc23123)

[二、评标程序 38](#_Toc22943)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适用于A包、B包、C包） 42](#_Toc4951)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47](#_Toc32199)

[用户需求 48](#_Toc31834)

[第五章 合同格式 52](#_Toc3095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72](#_Toc26424)

[一、价格部分文件 73](#_Toc18296)

[1、投标报价一览表 74](#_Toc26062)

[2、投标分项报价表（A包） 75](#_Toc9597)

[2、投标分项报价表（B包） 76](#_Toc20109)

[2、投标分项报价表（C包） 77](#_Toc12913)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78](#_Toc25404)

[1、投标函 79](#_Toc3684)

[2、承诺书 80](#_Toc7045)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81](#_Toc13002)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82](#_Toc12719)

[5、资格文件声明函 83](#_Toc9420)

[6、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84](#_Toc579)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85](#_Toc29417)

[8、投标人承诺 86](#_Toc15751)

[9、业绩情况一览表 89](#_Toc8426)

[10、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格式 90](#_Toc8767)

[11、投标方案 92](#_Toc31799)

[12、用户需求偏离表 93](#_Toc29464)

[13、★号条款响应表 94](#_Toc25612)

[14、合同条款偏离表 95](#_Toc9369)

[15、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96](#_Toc11299)

[16、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97](#_Toc28577)

[17、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98](#_Toc13765)

[三、唱标信封 99](#_Toc5294)

[四、无线胶装样式 100](#_Toc31337)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一、 招标公告函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受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委托，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详情请参见招标文件。欢迎符合条件的潜在投标人参加投标,有关事项如下：

1.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2.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3. 采购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采购内容** | **服务期限** | **包号采购预算金额（元）** | **供应商数量** |
| A | 东部产业园片区劳务服务 | 服务期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6,195,000.00 | 1 |
| B | 松山湖片区劳务服务 | 服务期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5,934,000.00 | 1 |
| C | 东南临深片区劳务服务 | 服务期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5,934,000.00 | 1 |

**注：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包号选择不同的中标人。评标顺序为A包→B包→C包，A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进入B包的评审环节，A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与B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进入C包的评审环节。在每个包号的合格投标人不少于三家的情况下，根据投标人综合得分排名依次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设有单价限价（详见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人的单价报价不得超过单价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1. 项目预算金额：18,063,000.00元。
2. 投标人资格要求**（适用于A包、B包、C包）**：
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登记注册的、合法存续、正常经营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4.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处罚限届满的除外）。（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进行打印存档）。
5. 本项目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合格的投标人其他要求。
6.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7. 踏勘现场：本项目不组织踏勘现场。如有需要，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8. 本项目采用电子系统进行招投标，有意向的投标人请于2023年4月19日至2023年5月10日止，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注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以及提交投标文件。本项目须网上提交电子版投标文件，另投标现场须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9. 现场投标时间：2023年5月11日9时00分
10. 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年5月11日9时30分
11. 递交投标文件（纸质版）及开标地点：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城路561号街道办事处2号楼2楼(公共资源交易大厅）开标（1）室。
12. 本采购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以书面形式，将疑问函原件加盖公章送至采购代理机构。
13. 投标人必须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须严格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6点投标保证金”要求提交。
14.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不负责投标人准备投标文件所发生的任何成本费用。
15. 本次采购项目公告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有关此次采购事宜，也可按下列地址以书面或电话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查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南城街道西平社区下手新村一巷17号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769-22682666

邮 箱：zdbidding@163.com

采购单位名称：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东莞市东城街道柏洲边村泰升工业路东江大桥监测中心

邮 编：523000

联 系 人：黄小姐

电 话：0769-23326840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9日

# 投标人须知

##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项目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1.2 | 资金来源 | 自筹资金，资金已落实 |
| 1.3 | 项目预算金额 | 18,063,000.00元 |
| 2.1 | 采购人 |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
| 2.2 | 采购代理机构 |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
| 3 | 合格的投标人 | 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 3.10 | 关于联合体投标 |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招标文件中与允许联合体投标有关的条款、文字表述或格式不适用于本次招标。 |
| 6 | 踏勘现场 | 采购人不集中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现场。 |
| 8 | 招标文件的异议 | 见第二章《投标须知》中第8款的**招标文件的异议**。 |
| **★**14 | 报价要求 | 1.报价应包含完成全部用户需求书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工资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补贴、社保费、利润、管理费、保险、食宿费等与履行该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2.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3.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
| 16.1 | 投标保证金 |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如参投多个包号，投标保证金只需递交一次）  ☑1、单项投标保证金；  ☑2、投标担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180,000.00元；**  投标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分行  账号：30204959000551  保证金退还时采用“网上一键原路退还”的方式处理，其余的法律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 **★**17.1 | 投标有效期 |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后90日内有效 |
| 19 | 投标截止时间 |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为2023年5月11日9时30分。 |
| 23.1 | 评标委员会 |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本项目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
| 28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
| 9.4 | 招标信息公告媒体 | 所有有关本次招标的招标公告会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 29.1 | 招标结果公示媒体 | 所有本次招标的结果公示会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东莞市）（https://ygp.gdzwfw.gov.cn/）、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官方网站（http://www.dgjtjt.com.cn）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 |
| 35 | 履约担保 | **1、履约担保金额：合同金额的**5**%。**  2、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2.1履约担保应由银行支行级（含）以上机构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或保险公司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担保，并符合如下要求：采用银行履约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为全国性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级或以上级别的分支机构；采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时，该机构净资产须不低于3亿元，并在本地区域内具有较丰富的承保经验以及良好的承保记录；采用保险公司保函时，保险公司所提供的履约保证保险条款应当经过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备案或注册，并在本公司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单位信息、投保单（范本）以及保险合同含条款（范本）；非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需经担保机构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并出具公证书，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所选择的担保机构出现丧失担保资质或索赔拒付行为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该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  2.2履约保证金。  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的，汇入以下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  **履约保证金账户：**  开户名称：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东莞市东城支行  账 号：2010020909024522653 |

## 二、投标人须知

## （一）总则

1. **招标范围及资金来源**
2. 招标范围：详细要求见本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本次招标，投标人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不得缺漏。
3. 资金来源：**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项目预算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定义**
6. 采购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 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是依据有关规定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招标其评标工作的临时性机构。
9. 日期：指日历日。评审时，对投标中出现的“工作日”按五个工作日折合七个日历日计算，且评标委员会可能会就有关日期作出对该投标人不利的折算或量化。
10. 时间：指北京时间。
11. 合同：指由本次招标所产生的合同或合约文件。
12. 招标文件中所规定“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的、打印的或印刷的方式，通讯方式包括专人递交或传真发送。
13. 服务：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
14. 货物：指投标人须向采购人提供的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其来源地均应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或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官方贸易关系的国家或地区。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全新原厂生产的产品，并满足采购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所有国内制造的货物必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和相关检测报告；所有进口货物必须均为合法正当渠道进口的且具备原产地证明、中国商检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全套单证。在验收货物时，中标投标人必须提供上述全部相关资料及证明文件。
15. **合格的投标人**
16. 合格的投标人条件见第一章《投标邀请》中第5款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及本条以下3.2款至3.10款的通用要求**。
17. 投标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二十六条的规定。
18.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投标前的三年内，不得在投标活动中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第六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六条、第七十七条规定，而受到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须主动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填报“最近3年企业牵涉的主要诉讼案件或处罚说明”，如果不主动填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投标（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从重处理。
1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规定，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项目投标。上述情况一经发现，相关投标均无效。
20.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执行人。
21. 不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约的情形。
22. 不存在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23. 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未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的。
24. 不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或过失责任的情形的。
25. 联合体投标的投标人应当满足下列条件：
26. 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联合体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并将共同联合体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
27.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8. 以联合体进行投标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投标保证金，以一方名义提交的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29.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30.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1.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及验收**
32. 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投标的货物必须是其合法生产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招标文件中没有提及招标货物来源地的，根据相关规定应当是本国货物。
33.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34. 投标人应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采购人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
35. 货物验收。
36. 验收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人指定的单位）和中标人共同进行。
37. 在验收时，中标人应向采购人提供货物的相关资料，按采购人提出的方式验收。
38. 由采购人对货物的质量、规格和数量其他进行检验。如发现质量、规格和数量等任何一项与招标要求规定不符，采购人有权拒绝接受。
39. 投标人提供相关的服务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行业标准。
40. **投标费用**
41.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应承担自身因投标文件编制、递交及其他参加本采购活动所涉及的一切费用，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2. **中标服务费。**
43. 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中标服务费按各包号中标人的中标价合计所得总价作为计费基数计算出总中标服务费，然后按各包号中标人的中标价占比乘以总中标服务费，计算出各包号中标人的应缴中标服务费。单个项目的中标服务费累计最高限额为30万元，详细收费标准参见5.2.5。
44. 中标服务费以人民币支付。
45. 中标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电汇、支票或现金等形式支付。
46. **中标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47. 收费标准按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委托协议及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件规定的80%执行，单个项目累计中标服务费最高限额30万元，具体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  |  |  |  |
| --- | --- | --- | --- |
| 服务类型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 货物招标 | 服务招标 | 工程招标 |
| 100万元以下 | 1.5% | 1.5% | 1.0% |
| 100～500万元 | 1.1% | 0.8% | 0.7% |
| 500～1000万元 | 0.8% | 0.45% | 0.55% |
| 1000～5000万元 | 0.5% | 0.25% | 0.35% |
| 5000万元～1亿元 | 0.25% | 0.1% | 0.2% |
| … | … | … | … |

注：1、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2、本次采购为服务采购，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按服务类计费标准收费，以各包号中标人的中标价合计所得总价作为计费基数。

例：某服务采购代理业务，A公司中标价为650万元，B公司中标价为430万元，C公司中标价为720万元，即采购代理服务费计费基数为650+430+720＝1800（万元），计算各包号中标人的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总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

100万元×1.5%＝1.5万元

（500－100）万元×0.8%＝3.2万元

（1000－500）万元×0.45%＝2.25万元

（1800－1000）万元×0.25%＝2万元

合计收费=（1.5＋3.2＋2.25+2）×80%＝7.16万元

A公司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

（650÷1800）×7.16万元≈2.585万元

B公司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

（430÷1800）×7.16万元≈1.711万元

C公司采购代理服务收费额：

（720÷1800）×7.16万元＝2.864万元

1. **踏勘现场**
2. 投标人应按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述时间和要求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投标人应充分重视和仔细地进行这种考察，以便获取那些须投标人自己负责的有关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所有的资料。一旦中标，这种考察即被认为其结果已在中标文件中得到充分反映。考察现场的费用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 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有关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投标人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投标人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4. 经采购人允许，投标人可为踏勘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在考察过程中，投标人及其代表必须承担那些进入现场后，由于他们的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不管是否致命）、财产损失或损坏，以及其他任何原因造成的损失、损坏或费用，投标人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

## （二）招标文件

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 招标文件包括：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评标方法；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第五章 合同书格式；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
2. **招标文件的异议**
3.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并将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招标文件所有内容无异议。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法人公章，并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超出提交接收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承诺书（格式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4. **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
5. 采购人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的媒体上以有编号的澄清通知予以发布。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6.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7.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8.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体公告上公布，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

## （三）投标文件编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2.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对于任何非中文的资料，都应提供简体中文翻译本，有矛盾时以简体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3. 在投标文件中以及所有投标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往来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都应按国家有关规定使用公制标准。
4.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必须完全满足指标，投标人须进行实质性响应，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5. 招标文件中，如标有“▲”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投标人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严重扣分。
6. 投标文件按规定加盖的投标人公章必须为企业法人公章，且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
7. **投标文件构成**
8.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1、唱标信封（单独密封）**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 电子文件。

**2、价格部分文件**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2. 投标分项报价表。

**3、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1. 投标函；
2. 承诺书；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4.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资格文件声明函；
6. 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7.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8. 投标人承诺；
9. 业绩情况一览表；
10.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格式；
11. 投标方案；
12. 用户需求偏离表；
13. ★号条款响应表；
14. 合同条款偏离表；
15. 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16. 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17. 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8. **投标人应如实详细提供第11.1款所要求的全部资料，价格部分文件必须单独装订。商务、技术部分文件不能出现投标价格，且必须编制目录及注明页码。**
19. 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必须包括但不限于上述内容。
20. **投标文件格式**
2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22.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23. **投标人应提交 壹 套正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 陆 套副本（包括价格部分文件、商务部分文件和技术部分文件）和一份唱标信封的投标文件及电子文件1份，限光盘或U盘，不留密码，无病毒。请保证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一致，如有不同，以纸质版投标文件为准。如因非投标人原因导致电子版投标文件无法正常打开的，现场可用纸质版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24. 投标文件正本均须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副本的所有资料都可以用投标文件的正本复印，并应在投标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25. 投标文件正本主要内容（招标文件格式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的内容和要求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的内容）应由投标单位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私章）和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26. 除投标人对错误处修改外，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如有修改，修改处应由投标人加盖投标人的公章或由授权委托人签字。
27. 传真或电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8. **投标报价和货币**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第二章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要求报价。
30. 投标人必须以人民币报价，以其它货币标价的投标将予以拒绝。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1.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价在合同执行期间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投标价不是唯一的或不是固定不变的投标文件将作为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32. 国产的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他税。
33.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进口产品及其有关服务的报价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关税、增值税和其他税。
34. 如果投标人对于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中为满足技术要求中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有未报价或漏报、错报、缺报等情况，可以视其为投标人予以采购人的投标优惠报价，中标后不予调整。如果投标人不接受对其错误的更正，其投标将被拒绝。
35. **证明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和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36.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文件证明其拟供的合同项下的货物和服务的合格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该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37.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招标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38. **为说明第15.2款的规定，投标人应注意本招标文件在《用户需求书》中对服务要求所说明只是概括性的，不能理解为所需要的全部服务的要求，投标人应按国家、行业相关技术标准、规范和以往的服务经验，合格优质的完成采购内容和包含的全部服务。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重要的技术要求或商务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39. **投标保证金**
40. 投标人应向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投标保证金形式、金额及账户信息：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 投标人应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必须采用银行转账、电汇形式缴交，投标人与交款人名称必须一致，非投标人或以分公司或子公司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
42. 投标保证金以银行划账形式提交，应符合下列规定：

投标保证金必须以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

**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方式提交的，保证金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到达采购人指定的账户，否则将不具备参加投标的资格**。

1. 采用《投标担保函》（格式详见附件）提交的（单独提交，不得与投标文件一起密封），应符合下列规定：《投标担保函》必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前在投标现场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以采购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担保函》的签收时间为准。
2. 凡没有根据本须知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予以拒绝。
3. 没中标的投标人，其投标保证金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退回原账户）。
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人按本须知第36条规定签订中标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退款手续。中标人在签订采购合同并按本须知第35条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后，携带履约担保复印件（盖公章）一式五份和合同正本复印件，到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退投标保证金申请，经采购人审核通过后再办理投标保证金退回手续。
5.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经采购人同意后，采购代理机构在书面通知投标人（或中标人）后有权没收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2）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履约担保；

（3）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根据本须知第36条规定签订合同；

（4）提供虚假投标文件或虚假补充文件的，或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招标投标相关规定的行为。

1. **投标有效期**
2. 投标文件应根据投标人须知的规定在投标截止时间后的90天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比规定期限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标而予以拒绝。**
3. 特殊情况下，在原有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可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其投标保证金将不会被没收。接受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文件，而只会被要求相应地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根据投标人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没收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

##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2. **电子版投标文件按照供应链服务平台的要求上传。**
3. **纸质版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投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文件装订方式统一要求采用无线胶装，不得采用打孔胶条装订、线装装订方式。无线胶装样式要求见招标文件无线胶装样式。投标文件中价格文件须单独装订，出现掉页或漏页的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4. **投标人应按以下要求准备投标文件（参投多个包号的投标人，纸质版投标文件无需分别递交，多个包号可合并用于一个投标文件，但必须填写好所投的每个包号；电子版投标文件可分别上传多个包号合并用于一个的投标文件，但必须填写好所投的每个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投标文件形式 | 投标文件名称 | 装订 | 备注 |
| 1 | 电子版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 | 无 | 按照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的要求上传投标文件 |
| 2 | 纸质版投标文件 | 唱标信封 | **独立**装订、合并密封 | 含《投标报价一览表》、《投标分项报价表》《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 电子文件 | 含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 |
| 3 | 价格文件 | **独立**装订成册、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 4 | 商务技术文件 | 商务与技术可装订成册也可分开装订、独立密封 | 含正、副本 |

1. 投标人应在密封袋上标明“价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唱标信封”等内容，并在密封袋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
2. 在投标文件密封袋上均应标明以下内容：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 ；

（3）所投包号：A/B/C；(请标注明确参投的包号)

（4） 年 月 日 时 分开标，此时间以前不得开封；

（5）投标人名称： 。

1. 如果投标文件未按本须知第18.2～18.5款的规定装订和加写标记及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投标文件提前开封的责任。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绝，并退还给投标人。
2. **投标截止时间**
3.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须知第22.1条规定的地址收到投标的时间不迟于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所规定的时间。
4. 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9条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投标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5. 采购代理机构于开标前**（30）**分钟开始接收纸质版投标文件。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7. 投标人应在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供应链服务平台递交电子版投标文件。
8. 投标人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上传后，供应链服务平台即时向投标人发出递交回执通知。递交时间以递交回执通知载明的传输完成时间为准。
9. 投标人应在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开标地点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10.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本须知第22.1条规定的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11. 逾期递交的投标文件或未在递交投标文件同时提交核实资料的，采购人及供应链服务平台将予以拒收。
1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13.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但采购代理机构必须在第19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收到修改或撤回的书面通知。
14.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按本须知第18条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
15.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16. 从投标截止时间至投标人在投标书格式中确定的投标有效期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否则其投标保证金将按照本须知第16.8条的规定被没收。

## （五）开标与评标

1. **电子开标**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投标邀请函中约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开标。
3. 开标程序
4.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上传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采购人现场解密投标文件，开标内容通过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向所有投标人公布。开标过程，投标人可在现场或登陆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链服务平台（http://gyl.dgjtjt.com.cn/）监督开标过程及查询开标结果。
5. 如出现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解密后显示空白或异常等）的情况，或由于投标人其他原因造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视为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6.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标，但投标人仍需抵达投标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7. 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8. 采购代理机构将做开标记录，开标记录包括第22.2.4款发生的异议及答复。
9. **评标委员会**
10. 依法组成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7人，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1. 评标委员会将只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即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响应的依据是招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它证据。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主要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
12. 评标委员会依法根据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投标文件的评审、得出评审结果，评标委员会递交评标报告并依法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13. 所有参加评标人员必须遵守国家、地方政府以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制定的有关招标采购的法则、规定，遵守有关招标采购的保密制度；如有违反者，给予行政处分；情节严重，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14. 全体参与评标人员：
15. 必须遵守评标纪律、不得泄密；
16. 必须公正、不得循私；
17. 必须科学、不得草率；
18. 必须客观、不得带有成见；
19. 必须平等、不得强加于人；
20. 必须严谨、不得随意马虎。
2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2. 递交投标文件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估和比较投标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透露，否则追究有关当事人的法律责任。
23. 在评标过程中，如果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施加任何影响，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24. 凡参与评标工作的有关人员均应自觉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人主管部门或相关招标主管部门的监督，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得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投标报价的其他情况。
25. **投标文件评审**
26.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详见第三章 评标办法）。
27. 投标截止后某包号投标人不足3家或者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法重新招标；如果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8. **投标文件的澄清**
29.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认为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澄清、说明的，应当书面通知该投标人。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0. 除评标委员会主动要求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外，评标定标期间，任何投标人均不得就与其投标相关的任何问题与评标委员会联系。
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均应当阅读投标人的澄清，但应独立参考澄清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整个澄清的过程不得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现象。
3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照资格、符合性审查标准予以拒绝，不接受投标人通过修改或撤销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或保留，使之成为具有响应性的投标。
33. **对投标文件的比较和评价**
34. 评标委员会将对资格、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包括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5. **评标原则及方法**
36.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评标原则，严格评审。
37. 确定中标人的评标准则是：能够最大限度满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38. 具体评标方法**详见第三章《评标办法》**。
39. **评标结果公示及异议、投诉**
40. 采购代理机构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为3日。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向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提出，并将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原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逾期则视为对评标结果无异议。超出提交异议截止时间而提出的任何疑问，采购代理机构可不予答复。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未能提供完整异议书面材料的异议，完整的异议书面材料必须同时包含：异议书（加盖法人公章，注明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授权提交异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反映异议人主体资格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公章）、以及合法来源的证据证明材料。

1. 结果公示后，中标候选人有义务在结果公示之日起3日内提交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原件供采购人核查，采购人如发现投标人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骗取中标的，采购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没收其投标保证金。涉嫌违法犯罪的，将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必要时，当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候选人发出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书面通知后，公示期满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中标候选人仍未能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其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1.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按程序向采购人招标活动的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异议和异议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异议事项的范围，但基于异议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部门：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联系人：麦小姐，联系电话：0769-22083255 。

1. **真实性审查**
2. 在授予合同前，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有权组织对投标人的真实性审查。包括对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对招标文件实质性条款响应文件、履约能力证明文件的真实性进行核查，若发现其提供虚假证明文件、虚假响应文件等弄虚作假行为的，或经审查确认其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者存在违法行为）导致无法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履约的，或其明确表示不按照投标文件承诺履约的，等影响中标结果的行为，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投标或中标候选人资格。
3. 投标人在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或评标委员会通知其提供上述证明资料原件进行核查的要求后，未能在约定的时间内提供原件进行核查的，视为投标人无法提供真实的资料， 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 **中标通知书**
5.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6.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六）合同的授予

1. **合同授予标准**
2. 采购人按评标委员会得出的评标结果，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依法确定中标人，并将合同授予之。
3.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4. 采购人在确定中标人之前，有权依据评标委员会的评标报告拒绝不合格的投标。
5. 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保留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程序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 因不可抗力或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不按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放弃中标、中标资格被依法确认无效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7. **授标时更改采购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在（数量增减变更：中标价的±10%）幅度内对“用户需求书”中规定的货物或服物范围予以增加或减少，但不得对单价或其它的条款和条件做任何改变。

1. **履约担保**
2. 中标的投标人必须在发出通知后的十个日历日内交纳履约担保，其提交履约担保金额**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履约担保可以采用下列任何一种形式：
4. 银行保函或政府融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或保险公司出具的履约担保；履约担保应由银行支行级（含）以上机构或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或保险公司出具的无条件不可撤销的履约担保，并符合如下要求：采用银行履约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为全国性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级或以上级别的分支机构；采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出具保函时，该机构净资产须不低于3亿元，并在本地区域内具有较丰富的承保经验以及良好的承保记录；采用保险公司保函时，保险公司所提供的履约保证保险条款应当经过中国银保监会批准，备案或注册，并在本公司门户网站主动公开单位信息、投保单（范本）以及保险合同含条款（范本）；非东莞市行政区域内的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需经担保机构所在地公证机关公证并出具公证书，执行本款时所发生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所选择的担保机构出现丧失担保资质或索赔拒付行为的，中标人必须及时更换该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担保。保函的内容，应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响应文件和采购合同的要求。履约保函从合同签订之日起到合同完成并结算完毕后28天内保持有效。如果中标人提交的保函的有效期届满时间先于招标文件、合同文件要求的，中标人应在原提交的保函有效期届满前15天内，无条件办理保函延期手续，否则视为中标人违约，采购人可在保函到期前将保函金额转为现金存入履约保证金专户。履约保函格式详见附件二。
5. 可采用电汇、银行转帐方式提交，但不可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中标人必须保证资金以中标人的名称在合同约定的日期前到帐（以银行收到为准）。保证金汇入履约保证金专用账户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中标人未按规定时间提交履约担保所造成的后果由中标人承担，同时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的权力。
7. 履约担保的退还条件：

中标人在依法履行完毕采购合同后，中标人可向采购人提交退回履约担保的申请，采购人收到中标人的退回履约担保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予以答复，并在申请书上加具意见和办理履约担保退回手续。

1. 下列情况履约担保将会被没收：

（1）中标人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2）中标人在履行合同期间，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合同约定条款，损害了采购人利益的。

1.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2. 采购人与中标人必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订立书面合同，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中标人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一份合同副本。
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4. 中标人如不按本投标须知第32.1款的规定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则采购人将废除授标，履约担保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担保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同时依法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其他**
6. 如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或者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以及与其他的投标人恶意串通的，我公司将严肃处理，并保留追究其责任的权利。
7.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38.1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附件一 投标担保函格式

**投标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鉴于 (以下筒称“投标人”)拟参加编号为 的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根据本项目招标文件，供应商参加投标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保证金,且可以投标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1.中标后投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

2.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元(大写： )；即本项目的投标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自本保函生效之日起 个月止。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并附有证明投标入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 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应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人向你方支付投标保证金。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贵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贵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亦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人投标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入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断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招标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公章)

年 月 日

## 附件二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格式

**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

银行编号：

致：（下称“受益人”）

鉴于 （申请人的名称与地址） （下称“申请人”），就拟签订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合同（招标文件）中规定履行义务。

根据上述合同（招标文件）规定，申请人应向受益人提供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 元）的无条件、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作为申请人履行上述合同的担保。

我方 （银行名称），受申请人的委托，无条件和不可撤销地在受益人出具本保函原件且提出因申请人没有履行上述合同规定，而要求承担保证责任后，在保函限额内向受益人支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元）的款项。在向我行提出要求前，我行将不坚持要求受益人首先向申请人提出上述款项的索赔。

我方还同意，任何受益人与申请人之间可能对合同条款的修改、规范或其他合同文件的变动补充，都不能免除我方按本保函所承担的责任。因此，有关上述变动、补充和修改无须通知或征得我方同意。

本保函的期限应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期限届满并完成全部合同义务后28日内保持有效。

担 保 银 行： 银行全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人： (职务)

(姓名)

(签章)

年 月 日

## 附件三 公证书格式

**公证书**

（ ）××字第××号

兹证明××××（银行或担保公司全称）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的代理人）×××于××××年×月×日，在××（签约地点或本公证处），在我的面前，签署了前面的编号为××××的《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

经查，不可撤销银行履约保函（或担保公司履约担保书）上的签字、印章属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省××市（县）公证处

公证员 （签名）

××××年×月×

## 附件四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格式

**退履约担保申请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投标人名称（盖章）： 联系人： 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采购人名称 |  | | | | 联系人： 电话： | |
|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  | | | | | |
| 招标项目名称 |  | | 招标编号 | | |  |
| 招标金额 |  | | 中标（成交）通知书编号 | | |  |
| 采购合同签订时间 |  | | 项目验收时间 | | |  |
| 采购人：  本项目我公司已按合同规定履约完毕，现申请将履约担保退回，请予以办理。履约保证金请退回以下账户： | | | | | | |
| 申请退回的履约担保金额： | | 小写:￥ 元 | | 大写： | | |
| 账户名称： | | | 申请人签章 | | | |
| 法定代表人 | | | 项目负责人 |
| 开户银行： | | |  | | |  |
| 账号：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采购人意见 | | | 采购人签章 | | | |
|  | | | 负责人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注：本格式只作参考，采购人可根据公司实际调整。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一、评标原则和目的

1.1 本项目的招标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实施条例、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等有关招标的相关文件规定执行。评标必须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评标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进行，采取综合评分法，避免纯技术或纯经济的倾向。

1.2 本办法的评标对象是指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效投标文件，包括投标人应评标委员会要求对原投标文件作出的正式书面澄清文件。

1.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二、评标程序

评标步骤：先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再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按照评标程序的规定和依据评分标准，各评委就每个投标人的商务状况、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各评委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投标人的商务评分和技术评分。然后，评出价格得分。将商务评分、技术评分和价格评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数）。

1. **资格、符合性审查**

1、资格性审查是指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要求证明、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含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信用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符合性审查时，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包括但不限于：

①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②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③投标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2)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包号预算金额或者单价限价的；**

**3)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文件未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包括但不限于：

①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重要条款要求的；

②投标有效期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③投标文件商务和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④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的；

⑤投标人对同一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的；

⑥投标文件份数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⑦其他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

**5）与其他投标人上传电子版投标文件的IP地址、电子版投标文件的CPU序列号及硬盘序列号三者同时一致的，视为串通投标，并否决其响应该采购项目及同一采购项目其他包号的全部投标文件。**

**6）与其他投标人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机器MAC地址一致的，视为串通投标，并否决其响应该采购项目及同一采购项目其他包号的全部投标文件。**

**7)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 **资格、符合性审查表（适用于A包、B包、C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单位  评审内容 | |  |  |  |  |
| **资格性审查** | **1.符合合格投标人的基本条件的** |  |  |  |  |
| **2.** **未被列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http://www.gsxt.gov.cn）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失信执行人** |  |  |  |  |
| **3.不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约的情形** |  |  |  |  |
| **4.不存在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曾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签订合同，且在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导致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  |  |  |  |
| **5.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未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的** |  |  |  |  |
| **6.不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或过失责任的情形的** |  |  |  |  |
| **符合性审查** | **1.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  |  |  |
| **2.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包号预算金额或者单价限价的** |  |  |  |  |
| **3.投标文件不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  |  |  |
| **4.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 |  |  |  |  |
| **5.无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  |  |  |

1. 以上资格、符合性审查中带部分有不合格分项的投标文件，将作废标处理。经评标委员会确认的无效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并且不允许通过修正或撤消其不符合要求的差异，使之成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
2. 评标委员会就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资格、符合性审查，经评标委员会确认某包号具有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时将重新组织招标。
3. 现场澄清：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4. 细微偏差修正
5. 细微偏差是指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虽然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但个别地方存在遗漏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及数据，并且修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更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6.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为具有符合性的投标文件，若存在个别计算或累计方面的算术错误可视为投标文件存在细微偏差并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修正：

投标文件中投标报价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 按照上述修正调整后的内容经投标人确认后，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 经评标委员会确认存在细微偏差的投标文件，评标委员会可以于评标结果宣布之前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存在的细微偏差进行修正，若投标人拒绝修正，则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3. 得分统计及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 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权重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分别首先就各个投标人的商务、技术状况及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其商务、技术评分，所有评委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算术平均，得出平均得分，将各投标人的商务、技术得分和价格得分相加得出其综合得分，按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向低排序。
5. 投标人的最终评标得分＝商务、技术得分+价格得分,评分统计的结果数据须经评委验算审核并签名确认。
6. 推荐中标候选人

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并向采购人推荐最后综合得分最高的前三名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第二、第三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第三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如果有两个或以上的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则在综合得分相同的投标人中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出次序。如果出现投标人的综合得分及投标报价均相同时，则按商务部分得分高低排序，商务部分得分高的排在前，商务部分得分低在排在后，若综合得分、投标报价、商务部分得分均相同，则用抽签的方式确定投标人的排名次序。如果推荐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资格，或因不可抗力无法签订合同，则采购人可按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名顺序依次确定中标人，亦可决定组织重新招标。

1. 编制评标报告。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撰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名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1、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2、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3、评标方法和标准；

　　 4、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5、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投标人排序表；

6、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 三、评分标准和细则（适用于A包、B包、C包）

1. **评分因素及分值**
2. **评委考核打分的评分因素及分值:总分100分**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分值** |
| 1 | 商务 | 40分 |
| 2 | 技术 | 40分 |
| 3 | 价格 | 20分 |
| 总 分 | | 100分 |

1. **评分因素分值**
2. **商务评分标准：（总分：4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项目业绩 | 根据投标人自2019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承接的劳务服务或环卫保洁类项目业绩，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5分，最高得30分。  （须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 30 |
| 2 | 投标人应急响应承诺 | 根据本项目突发紧急状况，采购人需额外增派人员的，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应急响应进行评分：  （1）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含）内能组织人员到达指定地点的得10分；  （2）接到采购人通知后24小时（不含）至36小时（含）内能组织人员到达指定地点的得5分；  （3）接到采购人通知后36小时（不含）至48小时（含）内能组织人员到达指定地点的得3分；  （4）其它不得分。  （须提供承诺函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承诺函格式自拟；不提供不得分） | 10 |
| **合计** | | | **40分** |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商务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1. **技术评分标准：（总分：4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1 | 项目整体理解及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分析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本项目实施所需执行的规范、工作标准和服务区域的熟悉程度；对本项目概况、特征、责任区域情况了解程度；对项目重点、难点工作分析的准确性、应对措施的合理可行性进行综合评分：  （1）对项目实施区域作业非常熟悉，对责任区域非常了解，对重点难点等把握清晰明了的，得10分；  （2）对项目实施区域作业较为熟悉，对责任区域较为了解，对重点难点把握较好的，得6分；  （3）对项目实施区域作业基本熟悉，对责任区域基本了解，对重点难点等把握基本到位的，得3分；  （4）对项目实施区域作业不够熟悉，对责任区域不够了解，对重点难点等把握不到位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2 | 实施管理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劳务服务实施管理方案（包含但不仅限于作业区域的服务内容、服务时间、劳务人员安排、实施方法、自检保障措施、管理制度等）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筹划周全、时效性高，有完整规范的操作流程并非常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0分；  （2）方案筹划较周全、时效性较高，有较完整规范的操作流程，较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6分；  （3）方案筹划一般，时效性一般，有基本的操作流程，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4）方案筹划及时效性有所欠缺，操作流程不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3 | 工人权益保障 | 根据投标人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工人权益保障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人员工资福利、奖金制度、员工提升制度、人员培训计划等）进行综合评分：  （1）方案详尽完整、针对性强，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奖金制度完善，有切实可行的员工提升渠道和制度，得10分；  （2）方案较为完整、针对性较强，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奖金制度较为完善，有较为可行的员工提升渠道和制度，得6分；（3）方案详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奖金制度基本完善，有基本的员工提升渠道和制度，得3分；  （4）方案不完整、针对性较差，有基本的人员工资福利、社会保障、奖金制度，未提供员工提升渠道和制度，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4 | 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包括但不仅限于恶劣天气应急、重大接待任务、清理应急、森林火灾等能力，传达机制，应急人员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筹划周全、时效性高，并非常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10分；  （2）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筹划较周全、时效性较高，较有利于项目实施的，得6分；  （3）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筹划一般，时效性一般，基本能满足项目要求的，得3分；  （4）安全生产管理及应急方案筹划及时效性有所欠缺，不能完全满足项目要求的，得1分；  （5）未提供不得分。 | 10 |
| **合计** | | | **40分** |

备注：

（1）招标文件要求提交的与评价指标体系相关的各类有效资料，投标人如未按要求提交的，该项评分为零分。

（2）技术得分为评委评分分值的算术平均值（四舍五入后，小数点后保留两位有效数）。

1. **价格评分标准：（总分：20分）**
2. 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通过资格性、 符合性审查）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有效投标报价（指修正后报价，下同）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各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得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评标价：按招标文件规定条款的原则校核修正后的价格；

评标基准价：各有效投标人的最低评标价。

1. 价格核准：评标委员会详细分析、核准价格表，检查其是否存在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对于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评标委员会可以接受，但这种接受不能损害或影响任何投标人的相对排序。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投标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投标报价进行评审，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资格、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第四章 用户需求书

## 用户需求

|  |  |
| --- | --- |
| **需求名称** | **需求说明（适用于A包、B包、C包）** |
| ★服务期限 | 服务期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报价方式 | 1. 报价应包含完成全部用户需求书内容的含税人民币价格。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工资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补贴、社保费、利润、管理费、保险、食宿费等与履行该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  2.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所有税费及与项目相关的所有费用。  3.投标人应以人民币为结算单位。 |
| ★付款方法和条件 | 1.采购人每月支付的劳务费按中标人实际提供服务人员且经采购人确定的人数来计算确定。  2.结算时间和方式：中标人在每月月初报上个月实际提供服务人员数量表给采购人，待采购人确认后，中标人提交请款资料及各项费用明细清单，采购人在每月月底前将上个月实际产生应付的劳务费用支付给中标人。中标人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支付劳务人员工资。 |
| ★投标有效期 | 自开标日起90个日历日。 |
| 合同签订 | 本项目由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与中标人签订合同。 |
| 合同条款 | 投标人实质响应合同各条款。 |
| 重要说明 | 招标文件中标注“★”号的为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对这些重要要求或关键指标的任何偏离或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

**A包招标内容及要求**

1、A包采购1家劳务服务单位，服务范围为东部产业园片区。

2、人员要求：东部产业园片区驻点：司机45人（驾驶证B照40人、C照5人），工人35人。以上人员数量为暂定数量，实际人数以采购人现场需求为准。

3、人员须具备的条件：(1)年龄不得超过55岁；(2)身体健康，无职业病及其它疾病；(3)基本掌握服务岗位的工作基础知识，能胜任本职工作；(4)品行端正，遵纪守法，爱岗敬业；（5）司机具备有效期内的驾驶证，素质高，驾驶技能成熟，能较快的熟悉甲方路线范围，服从甲方的安排，有开扫路车或洒水车经验；（6）男性比例不低于总人数的85%。

4、投标单位投入本项目中的人员保险必须买到自身单位，保额最低要求100万元/人。

5、采购人不负责劳务人员的因工伤亡、非因工伤亡、疾病等事宜，如劳务人员出现上述情况，中标人应自行处理并2天内及时补充人员。

6、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中标人如需更换有关人员，应不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并在不低于招标要求的人员资格条件下报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更换。如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则每更换超出1人, 处罚人民币5000元违约金。

7、中标人需按采购人的考核管理要求执行，中标单位所提供的劳务服务作业人员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考核，考核标准采购人另行制定。

8、业主单位（管理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内容的要求和标准适用于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被业主单位（管理单位）扣分、扣款，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服务费中全额扣除相应的罚款金额。

9、劳务服务作业人员的工衣、雨鞋、雨衣、安全帽、反光衣等劳保用品、小型机具、封路设施由采购人统一安排。

10、劳务服务人员每个月休息4天，由采购人根据工作内容分配任务，主要包括路面清扫、冲洗、水沟清理、交安设施清洗等工作。

**B包招标内容及要求**

1、B包采购1家劳务服务单位，服务范围为松山湖片区。

2、人员要求：松山湖片区驻点：司机42人（驾驶证B照37人、C照5人），工人35人。以上人员数量为暂定数量，实际人数以采购人现场需求为准。

3、人员须具备的条件：(1)年龄不得超过55岁；(2)身体健康，无职业病及其它疾病；(3)基本掌握服务岗位的工作基础知识，能胜任本职工作；(4)品行端正，遵纪守法，爱岗敬业；（5）司机具备有效期内的驾驶证，素质高，驾驶技能成熟，能较快的熟悉甲方路线范围，服从甲方的安排，有开扫路车或洒水车经验；（6）男性比例不低于总人数的85%。

4、投标单位投入本项目中的人员保险必须买到自身单位，保额最低要求100万元/人。

5、采购人不负责劳务人员的因工伤亡、非因工伤亡、疾病等事宜，如劳务人员出现上述情况，中标人应自行处理并2天内及时补充人员。

6、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中标人如需更换有关人员，应不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并在不低于招标要求的人员资格条件下报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更换。如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则每更换超出1人, 处罚人民币5000元违约金。

7、中标人需按采购人的考核管理要求执行，中标单位所提供的劳务服务作业人员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考核，考核标准采购人另行制定。

8、业主单位（管理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内容的要求和标准适用于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被业主单位（管理单位）扣分、扣款，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服务费中全额扣除相应的罚款金额。

9、劳务服务作业人员的工衣、雨鞋、雨衣、安全帽、反光衣等劳保用品、小型机具、封路设施由采购人统一安排。

10、劳务服务人员每个月休息4天，由采购人根据工作内容分配任务，主要包括路面清扫、冲洗、水沟清理、交安设施清洗等工作。

**C包招标内容及要求**

1、C包采购1家劳务服务单位，服务范围为东南临深片区。

2、人员要求：东南临深片区驻点：司机42人（驾驶证B照37人、C照5人），工人35人。以上人员数量为暂定数量，实际人数以采购人现场需求为准。

3、人员须具备的条件：(1)年龄不得超过55岁；(2)身体健康，无职业病及其它疾病；(3)基本掌握服务岗位的工作基础知识，能胜任本职工作；(4)品行端正，遵纪守法，爱岗敬业；（5）司机具备有效期内的驾驶证，素质高，驾驶技能成熟，能较快的熟悉甲方路线范围，服从甲方的安排，有开扫路车或洒水车经验；（6）男性比例不低于总人数的85%。

4、投标单位投入本项目中的人员保险必须买到自身单位，保额最低要求100万元/人。

5、采购人不负责劳务人员的因工伤亡、非因工伤亡、疾病等事宜，如劳务人员出现上述情况，中标人应自行处理并2天内及时补充人员。

6、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中标人如需更换有关人员，应不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并在不低于招标要求的人员资格条件下报采购人审批同意后更换。如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则每更换超出1人, 处罚人民币5000元违约金。

7、中标人需按采购人的考核管理要求执行，中标单位所提供的劳务服务作业人员根据采购人要求进行考核，考核标准采购人另行制定。

8、业主单位（管理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内容的要求和标准适用于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因中标人原因导致采购人被业主单位（管理单位）扣分、扣款，采购人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服务费中全额扣除相应的罚款金额。

9、劳务服务作业人员的工衣、雨鞋、雨衣、安全帽、反光衣等劳保用品、小型机具、封路设施由采购人统一安排。

10、劳务服务人员每个月休息4天，由采购人根据工作内容分配任务，主要包括路面清扫、冲洗、水沟清理、交安设施清洗等工作。

# 第五章 合同格式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 ）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服务地点： 东莞市

甲 方：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 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江大桥监测中心

**合同协议书**

甲方：**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就劳务服务承包达成如下合同，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项目内容**

一、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二、服务地点：东莞市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承包范围**

一、承包方式：单价合同

二、承包范围：乙方需满足甲方用户需求书的要求。

**第三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一、含税服务合同价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小写） 元（不含税金额为： 元）。

含税服务单价为：人民币大写：元/月/人（小写） 元/月/人（不含税金额为： 元/月/人）。

二、承包方式：

1、本合同是单价合同，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专用发票税金3%、工资福利、奖金、加班费、高温补贴、社保费、利润、管理费、保险、食宿费等与履行该项目有关的一切费用。乙方需考虑人工上涨等因素，本项目合同签约单价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作任何调整。

2、乙方必须按照甲方要求，安排足够人员进场实施，保证生产需要，必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实施安排。

三、支付方式：

1、甲方每月支付的劳务服务费按乙方实际提供服务人员且经甲方确定的人数来计算确定。

2、结算时间和方式：乙方在每月月初报上个月实际提供服务人员数量表给甲方，待甲方确认后，乙方提交请款资料及各项费用明细清单，甲方在每月月底前将上个月实际产生应付的劳务服务费用支付给乙方。乙方应按照法律法规要求及时支付劳务人员工资。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截留、挪用、迟延发放劳务人员的薪酬福利费用。否则，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合同款，并终止合同。

3、乙方的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乙方如需更换指定银行账户的，应在甲方付款前10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如因乙方未通知而导致付款延迟或付款错误，甲方不承担责任。

4、发票要求

（1）除满足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条件外，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按照中国税法法律规定的开票时间、税率（或征收率）开具税务机关监制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开票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核对开票信息，由于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不符合税法法规规定或者开票有误的、不及时提供发票等情形，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重开，乙方自行承担由此造成的任何损失及费用。

（2）任何一方发生被税务机关稽查、调查、质询等税务检查事项涉及本合同的，一方应在知悉后3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积极予以配合解决。乙方开具的发票如被税务机关认定为异常扣税凭证而不能抵扣的，乙方应积极配合甲方重新开票，如重开无法解决的或未重开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异常发票所载税款金额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无法抵扣的税款损失及其产生的利息损失、滞纳金、罚款等），乙方还应赔偿。

5、本合同约定的服务人数量为暂定量，具体以甲方认可的实际发生量进行结算。

**第四条 合同期： 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甲方通知为准。**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甲方使用劳务人员必须明确其告知劳务工作内容和要求等。

2、甲方应为劳务人员提供基本的劳动条件和岗位劳动保护，并对劳务人员进行必要的岗位培训和安全教育。劳务人员发生工作伤亡事故或因工造成第三者伤害事故（经有关权威部门认定），相关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应协助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处理。

3、甲方需按本合同规定及时足额向乙方支付本合同相关劳务费用，不得拖欠。

4、甲方有权查询乙方发放劳务人员的工资（劳务费）和缴纳相关保险费等情况，甲方可以依法向乙方交涉要求纠正，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给予甲方赔偿。

1. 乙方责任

1、乙方的一般义务

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应遵守法律和项目建设标准规范，并履行以下义务：

1.1负责按照合同、图纸、标准和规范、有关技术要求及劳务作业方案组织适应于本项目的人员进场，并应与其劳务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并为劳务人员购买社保及团体意外险，保险保额最低要求100万元/人；

1.2严格按甲方要求的进展，开展劳务任务，乙方必须接受甲方现场管理人员的监督、检查和指导，及时申报各种检查、检验等相关资料；

1.3乙方应建立建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做好现场安全保障措施（按行业标准执行)，实施中因乙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4乙方不得将项目转包、分包或转让给第三方。因转包、分包或转让项目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同时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不予支付劳务款给乙方；

1.5 乙方保证特殊工种的操作人员必须具有相应的资格证，否则甲方有权禁止未获得相应资格证书的特种作业人员进入劳务作业现场；

1.6乙方实施中应注意对现场设施的保护，因乙方实施措施不到位，造成现场设施被破坏的由乙方负责修复，修复费用由乙方承担；

1.7实施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的工作调配和安全的指示，由于乙方原因造成的安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1.8 乙方保证有能力按照甲方进度要求及质量标准完成实施；

1.9乙方应妥善保管、合理使用甲方供应的机具、设备、材料，并接受甲方随时检查其机具、设备、材料的保管、使用情况。因乙方保管不善、不合理使用造成机具、设备、材料丢失、损毁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并承担因此造成的作业期限延误等责任。

1.10乙方应无条件按照甲方的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用户需求书里的要求，做好现场维护，甲方对乙方的现场维护实行监督检查。如果乙方的现场维护不满足甲方需要，甲方有权自行实施或委托第三方实施现场维护，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造成的一切损失均由乙方负责，甲方可以从应付给乙方合同款项中予以扣除。

1.11项目验收后乙方如不能按甲方要求将现场清理干净，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对现场进行清理，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按要求及时清理的现场材料、机械等物品视为乙方弃置物，所有权归甲方处理。

1.12乙方所有员工全部由乙方直接聘用，甲方不需为这些员工承担任何相关责任及费用。若乙方员工在甲方处发生任何人身或财产损害、劳动争议纠纷等，乙方应负责处理，并在2天内及时补充相关人员给甲方，并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如因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垫付费用、差旅费、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担保费、执行费等）。

1.13乙方配置的人员须具备的条件:(1)年龄不得超过55岁；(2)身体健康，无职业病及其它疾病；（3）基本掌握服务岗位的工作基础知识，能胜任本职工作；(4)品行端正，遵纪守法，爱岗敬业；（5）司机具备有效期内的驾驶证，素质高，驾驶技能成熟，能较快的熟悉甲方路线范围，服从甲方的安排，有开扫路车或洒水车经验；（6）男性比例不低于总人数的85%。其他条件以《用户需求书》中要求为准。

1.14甲方需为劳务人员提供工衣，并要求劳务人员在甲方工作期间必须穿着。

1.15在合同执行的过程中，乙方如需更换有关人员，应不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并在不低于招标要求的人员资格条件下，报甲方审批同意后更换。如超过合同要求总人数的30%，则每更换1人,罚款人民币5000元，且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16业主单位（管理单位）对本项目涉及内容的要求和标准适用于本项目合同的实施，因乙方原因导致甲方被业主单位（管理单位）扣分、扣款，甲方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服务费中全额扣除相应的罚款金额。

2、乙方项目负责人

2.1 基本信息

姓 名： ；

身份证号： ；

联系电话： ；

2.2 乙方对项目负责人的授权范围如下： 。

2.3 关于项目负责人每月在作业现场的时间要求及违约责任：项目负责人必须每天在作业现场，如项目负责人离开现场必须向甲方的代表书面请假，经批准方可离开，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次违约，处违约金2000 元/天。

2.4项目负责人原则上不得更换，如确需更换的，乙方需提前15天向甲方提交书面申请，待甲方批准方可更换，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每次违约，处违约金2000 元/天。

3、劳务作业管理人员

3.1 乙方派驻到劳务作业现场的主要劳务作业管理人员应当稳定。

4. 劳务作业人员

4.1 支付劳务作业人员工资

4.1.1乙方应当每月按时足额支付劳务作业人员工资及缴纳社保，依法用工。

4.1.2乙方未如期支付劳务作业人员工资及社会保险费用，导致劳务作业人员投诉或引发纠纷的，甲方有权书面通知乙方从尚未支付的合同价款中代乙方支付上述费用，并扣除因此而产生的经济损失及违约金。乙方应当在收到书面通知之日起5天内确认或提出异议，逾期未确认且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甲方代付。甲方代为支付劳务服务人员工资后，有权从应支付给乙方的劳务服务费用中扣除。

**4.2劳务作业人员管理**

4.2.1 乙方应当根据甲方要求作出劳动力安排计划；

4.2.2 乙方应当组织具有相应资格证书和符合本合同劳务作业要求的劳务作业人员投入工作；

4.2.3 甲方有权随时检查劳务作业人员的有效证件及持证上岗情况。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按照法律规定取得相应职业资格证书，否则甲方有权禁止未获得相应资格证书的特种作业人员进入劳务作业现场。

4.2.4 甲方要求撤换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职责及义务的劳务作业人员或劳务服务人员因为调走、辞职、伤亡或被乙方辞退等原因导致劳务人员不足时，劳务分包人应当在2天内撤换或补充。乙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撤换或补充的，甲方有权不予结算劳务服务费给乙方，并有权安排其他单位的劳务作业人员进行施工，由此产生的劳务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质量和验收**

1、作业质量标准应不低于甲方的要求，且应符合甲方需求和国家有关部门、省市、行业颁布的技术规范要求、标准执行。若由于乙方原因导致项目质量达不到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承担违约责任；

2、作业质量不符合设计要求，质量不合格，甲方可要求乙方停工和返工，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相关损失由乙方承担；

3、验收：验收必须由甲乙双方共同进行，并会签验收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不合格项目或缺陷，乙方须及时返修，返修费由乙方承担，返修合格后才算验收完成。

**第七条 安全文明施工**

1、安全文明施工的内容：除按国家、广东省及东莞市有关的安全文明施工法律、法规、规范和强制性标准规定要求执行外，还需执行《安全生产合同》的规定。

2、治安管理的约定：按建设工程通用条款的约定执行。

3、交工验收后三天内，乙方应负责将现场清理干净，不得留有任何残存物。

4、乙方要狠抓安全、实行文明作业，绝不能发生安全生产事故。乙方是项目质量、安全直接责任人并对现场所有的质量及安全事故负一切责任。

5、乙方熟知《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安全生产制度汇编》的要求并严格遵守，并在签定此合同时，与甲方的《安全生产协议书》也同时生效，项目完工及验收合格后，同时终止。

6、乙方应自行遵守规范和甲方的安全要求，否则甲方有权扣取相应的费用。

7.本合同为服务合同，由乙方承担所有用人或用工单位的责任和义务。因履行本合同，乙方与其人员之间产生的一切争议与甲方无关。

**第八条 违约责任**

一、乙方在收到甲方开工通知后，需立即提供符合合同约定的劳务人员，如未能按甲方要求及合同约定按时足额提供劳务人员的，每延误一天，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2000元。当延误超过5天（应急抢险工程超过2天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及乙方需按合同总价的20%支付违约金。

二、乙方班前交底缺失/不合格的，每次处罚1000元；因乙方造成的安全隐患或不文明施工的有关问题，甲方可根据本合同附件2的《安全文明施工处罚清单》对乙方进行处罚。

三、在甲方验收过程中，由于乙方提交的服务质量等原因导致的甲方工作延期，按乙方迟延履行计量，乙方承担违约责任，每延误一天，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的万分之一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四、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选择要求解除合同、或要求乙方采取补救措施继续履行合同，另外乙方还应承担违约责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扣除履约担保（如存在履约担保的情况下）。

五、实施中乙方必须自觉履行相关的法律法规确保质量创优、安全生产，同时注重环保工作。若因乙方监控不严、管理不力，使质量、安全或环保方面出现问题，则所产生的一切处罚由乙方自行处理，同时甲方有权选择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或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其罚款及违约金费用在乙方劳务结算款中扣除。

六、乙方接到甲方要求进场实施的通知后，拒不进场超过五天的（应急抢险工程超过2天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关系，没收乙方投标保证金（如果有），并组织其他单位进场。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乙方应无条件承担因此对甲方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七、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发生下列违约情况，甲方可通知乙方立即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20%作为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须补全：

（1）乙方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权利转让给其他人，或私自将合同的全部或部分义务转移给其他人；

（2）不按时足额发放劳务服务人员工资导致劳务服务人员投诉或信访的；

（3）劳务服务人员不足或需撤换时，乙方未在2天内及时补齐或撤换劳务服务人员超过2次的；

（4）乙方无法继续履行或明确表示不履行或实质上已停止履行合同。

（5）其它违反本合同约定，经甲方催告后在五天内未消除违约行为的。

八、甲方对乙方进行合同履约检查和评价，履约评价不合格的单位将被列入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失信名单。

九、若根据本合同约定乙方应当支付违约金和/或承担赔偿责任等，甲方有权直接从应付乙方的款项和/或保证金中扣除相应金额。甲方追偿的违约金、损害赔偿等款项，如无甲方书面通知的，按照如下顺序抵充：追偿费用、违约金或利息、损害赔偿费用、合同价款/合同费用。甲方仅需就扣除款项向乙方开具相应数额的收据作为凭证，乙方无权要求甲方开具发票。

十、乙方对上述违约责任及违约情形已充分认知，并承诺不在发生违约行为时请求对违约责任进行减免。乙方违约时，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间接损失，还包括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误工费、交通费等甲方为向乙方追偿而支出的费用。

十一、在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对乙方的任何违约行为施以任何宽限或延缓执行本合同内甲方应享有的权利，均不能损害、影响或限制甲方依有关法律规定和本合同作为债权人应享有的一切权益和权利，不能作为甲方对任何违反本合同行为的许可或认可，也不能视为甲方放弃对现有或将来违约行为采取行动的权利。

**第九条 保密**

1.双方保证对在讨论、签订、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属于对方的且无法自公开渠道获得的文件及资料所涉及的保密信息（包括公司计划、运营活动、财务信息、技术信息、经营信息及其他商业秘密）予以保密。未经该资料和文件的提供方同意，另一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泄露该商业秘密的全部或部分内容，但法律、法规另有规定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

2.无论本合同是否生效、被撤销、变更、解除或终止，本合同之保密条款不受其限制而继续有效。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双方在签订本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不可避免且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骚乱、戒严、暴动、战争、突发传染病及政府采取的疫情防控措施、政府行为、行业政策变更等情形。

2.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直接导致受影响方无法按约定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的义务，则受影响方的该等义务可以暂缓履行直至该不可抗力事件消除，在上述暂缓期内受影响方无须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但金钱给付义务不适用不可抗力。一方迟延履行合同主要义务后主张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3.声称受到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应在发生不可抗力或知道发生不可抗力之后7日内书面通知另一方并详细描述不可抗力的发生情况和可能导致的后果，包括该不可抗力发生的时间和预计停止的时间，以及对该方履行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影响，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30日内提供证明，同时应当采取相应措施减少对方的损失。

**第十一条 通知条款**

甲乙双方约定以邮寄方式发送通知，双方确认其有效送达地址如下：

甲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电话 ；

乙方送达地址： ，联系人 ，电话 。

上述地址如有变更，应当书面通知对方，否则仍视上述地址为有效地址。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以邮寄方式发出的，以收件人签收日为送达日，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日；如因合同争议发生诉讼的，前述地址同样作为诉讼的送达地址。

**第十二条 其他**

1.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当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诉讼解决，并由败诉方承担另一方因诉讼产生的受理费、保全费、担保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一切与诉讼相关的费用。

2.乙方应严格按国家规定的安全规范文明作业，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一切责任和因此产生的一切费用；

3、乙方必须为乙方所有的作业人员购买社保（必须含工伤保险）及商业保险，并与乙方的作业人员签订劳动合同，如不按照上述约定，出现劳资纠纷或意外事故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和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对此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4.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经双方签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持【 】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以下无正文）

附件： 1、安全生产合同

2、《安全文明施工处罚清单》

3、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关键页

4、用户需求书

（本页为**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合同签订页）

甲方：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

（加盖公章）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23年 月 日 签订日期：2023年 月 日

**附件1：**

**安全生产合同**

甲方：**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

为在： **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合同的实施过程中创造安全、高效的作业环境，切实搞好本项目的安全管理工作，本项目**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 （以下简称“乙方”）特此签订安全生产合同：

1、甲方职责

（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按照“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坚持“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进行安全生产管理，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重要的安全设施必须坚持与主体工程“三同时”的原则，即：同时设计、审批，同时施工，同时验收，投入使用。

（4）定期召开安全生产调度会，及时传达中央及地方有关安全生产的精神。

（5）组织对乙方现场安全生产检查，监督乙方及时处理发现的各种安全隐患。

2、乙方职责

（1）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的法律法规、《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和《建筑施工安全检查标准》等有关安全生产的规定。认真执行合同中的有关安全要求。

（2）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和“管生产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加强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增强全员安全生产意识，建立健全各项安全生产的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配备专职及兼职安全检查人员，有组织有领导地开展安全生产活动。各级领导、工程技术人员、生产管理人员和具体操作人员，必须熟悉和遵守本合同的各项规定，做到生产与安全工作同时计划、布置、检查、总结和评比。

（3）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从派往项目实施的项目经理到生产工人（包括临时雇请的民工）的安全生产管理系统必须做到纵向到底，—环不漏；各职能部门、人员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做到横向到边，人人有责。项目经理是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现场设置的安全机构，应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最低数量和资质条件配备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专职负责所有员工的安全和治安保卫工作及预防事故的发生。安全机构人员有权按有关规定发布指令，并采取保护性措施防止事故发生。

（4）乙方制定生产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结合重大环境因素和重大危险源，对特定潜在事件和紧急情况发生时采取措施。并明确事前、事发、事中、事后的各个过程中相关部门和有关人员的职责。

（5）乙方在任何时候都应采取各种合理的预防措施，防止其员工发生任何违法、违禁、暴力或妨碍治安的行为。

（6）乙方必须具有劳动安全管理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参加作业的人员，必须接受安全技术教育，熟知和遵守本工种的各项安全技术操作规程，定期进行安全技术考核，合格者方准上岗操作。对于从事电气、起重、建筑登高架设作业、锅炉、压力容器、焊接、机动车船艇驾驶、爆破、潜水、瓦斯检验等特殊工种的人员，经过专业培训，获得《安全操作合格证》后，方准持证上岗。施工现场如出现特种作业无证操作现象时，项目经理必须承担管理责任。

（7）对于易燃易爆的材料除应专门妥善保管之外，还应配备有足够的消防设施，所有作业人员都应熟悉消防设备的性能和使用方法；乙方不得将任何种类的爆炸物给予、易货或以其他方式转让给任何其他人，或允许、容忍上述同样行为。

（8）操作人员上岗，必须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项目负责人和安全检查员应随时检查劳动防护用品的穿戴情况，不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的人员不得上岗。

（9）所有机具设备和高空作业的设备均应定期检查，并有安全员的签字记录，保证其经常处于完好状态；不合格的机具、设备和劳动保护用品严禁使用：

（10）实施中采用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时，必须制定相应的安全技术措施，现场必须具有相关的安全标志牌，把作业人员的安全教育落实到位。

（11）乙方必须按照本项目特点，组织制定本项目实施中的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如果发生安全事故，应按照《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以及其他有关规定，及时上报有关部门，并坚持“四不放过”的原则。严肃处理相关责任人。

（12）安全生产费用由乙方承担。

（13）乙方对列入建设工程概算的安全作业环境及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应当用于施工安全防护用具及设施的采购和更新、安全施工措施的落实、安全生产条件的改善，不得挪作他用。

3、违约责任

如因甲方或乙方违约造成安全事故，将依法追究责任。

1. 本合同由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署与加盖公章后生效，全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缺陷责任期满及完成所有保修工作后失效。

**甲方（加盖公章）： 乙方（加盖公章）：**

东莞市经纬公路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日期： 2023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东莞市

**附件2《安全文明施工处罚清单》**

|  |  |  |
| --- | --- | --- |
| 序号 | 条 例 目 录 | 处罚规定 |
|  | 未按规范和原定的作业方案实施造成重大损失 | 1000元/次 |
|  | 现场材料乱堆乱放,造成损失的按损失材料2倍罚款 | 1000元/次 |
|  | 作业现场未按规定穿戴防护用品，或穿戴不规范 | 50-100元/人.次 |
|  | 现场指挥员（监护员）擅自离开工作岗位 | 100-200元/次 |
|  | 在禁止烟火的区域内吸烟、动火 | 100-200元/次 |
|  | 在现场区域内乱拉乱接电线源 | 100-200元/次 |
|  | 生活区和作业现场以及楼面不讲文明随意大小便 | 50-150元/次 |
|  | 作业现场“四口五临边”无围护或围护不规范 | 300-500元/次 |
|  | 生活区及作业现场打架、闹事、赌博、偷盗及其他闹事者 | 3000元/人.次 |
|  | 作业现场没有达到工完场清 | 100-200元/次 |
|  | 生活区和宿舍脏、乱、差 | 200元/次 |
|  | 浪费电源、水源 | 50-100元/次 |
|  | 穿短裤、拖鞋、高跟鞋、赤膊、酒后上班者 | 50元/人·次 |
|  | 高空作业不系带安全带者，攀爬支架上下者 | 50元/人·次 |
|  | 不按规定走安全通道者 | 30-50元/人·次 |
|  | 将材料放置在楼梯口、预留洞口和其他洞口位置造成安全隐患的 | 100-200元/处 |
|  | 气、电焊作业没有安全防护措施者 | 50-200元/次 |
|  | 破坏、私自拆除安全防护措施者 | 50-200元/次 |
|  | 同一垂直方向同时作业时，上部作业不进行防护者 | 50-200元/次 |
|  | 作业电梯、井架在运作时，私自开启防护门者 | 200元/次 |
|  | 躺、坐在支架上睡觉或休息者 | 50元/人·次 |
|  | 小型材料和机具放置在外架上、跳板下造成安全隐患者 | 50-100元 |
|  | 私自拆除封闭、围护设施者 | 50元 |
|  | 使用电线不架空者(随地乱拉造成水侵、受压、车碾等) | 50元 |
|  | 对已下达的整改项目没有按期完成或整改不彻底的 | 50-200元 |
|  | 私自乘坐井架、吊蓝上下者 | 100元/人·次 |
|  | 任意拆除脚手架的接点及受力杆件者 | 500-1000元/次 |
|  | 电线没有插头而直接接电源者 | 100元/次 |
|  | 用碘钨灯或大功率电器做取暖、烘烤、烹煮者 | 50-100元/次 |
|  | 未按起吊规定捆绑而起吊者 | 200-500元/次 |
|  | 作业现场无动火证明或未经批准擅自动火者 | 50-200元 |
|  | 夜间作业无照明设备者 | 50元/次 |
|  | 不听从管理人员及甲方、监理人员（如有）安排发生顶撞或有抱负言语行为者 | 3000元/人·次 |

注：本处罚清单如与上级单位、公司其它奖惩制度处罚标准不同的按其处罚金额大值进行处罚。

**附件3：中标单位投标文件关键页**

**附件4.用户需求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一、价格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 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 JWGL20230306 包号：A/B/C**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1、投标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总报价** | **服务期限** | **备注** |
| 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 小写：  大写： | 服务期1年（具体开始时间以采购人通知为准） |  |

注：

1.此表的投标总价是所有需采购人支付的本次采购标的金额总数即**投标总报价**。

2.投标总价栏用文字和数字两种方式表示投标总价。中文大写金额用汉字，如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元、角、分、零、整（正）等。如：小写：3,256,987.12；大写：叁佰贰拾伍万陆仟玖佰捌拾柒元壹角贰分。

3.投标总价的大小写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4.投标报价结果以人民币元为单位，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5.投标总价必须准确唯一，且**投标总报价不能超过本项目对应包号采购预算金额，否则按废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A包）**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人数 | 服务期  （月） | **单价限价（元）/月/人** | 单价报价（元）/月/人 | 合价（元） | 备注 |
| **东部产业园片区劳务服务** | | | | | | | |
| 1 | 司机（驾驶证B照） | 40 | 12 | **7,250.00** |  |  |  |
| 2 | 司机（驾驶证C照） | 5 | 12 | **6,750.00** |  |  |  |
| 3 | 工人 | 35 | 12 | **5,500.00** |  |  |  |
| 合计（含税） | | | 小写 |  | | | |
| 大写 |  | | | |

上述表格内各项费用之和必须与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总报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按用户需求要求进行报价。

**4.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包号的“包号采购预算金额”，并且所报单价不能超过所属单价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B包）**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B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人数 | 服务期  （月） | **单价限价（元）/月/人** | 单价报价（元）/月/人 | 合价（元） | 备注 |
| **松山湖片区劳务服务** | | | | | | | |
| 1 | 司机（驾驶证B照） | 37 | 12 | **7,250.00** |  |  |  |
| 2 | 司机（驾驶证C照） | 5 | 12 | **6,750.00** |  |  |  |
| 3 | 工人 | 35 | 12 | **5,500.00** |  |  |  |
| 合计（含税） | | | 小写 |  | | | |
| 大写 |  | | | |

上述表格内各项费用之和必须与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总报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按用户需求要求进行报价。

**4.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包号的“包号采购预算金额”，并且所报单价不能超过所属单价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投标分项报价表（C包）**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C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人数 | 服务期  （月） | **单价限价（元）/月/人** | 单价报价（元）/月/人 | 合价（元） | 备注 |
| **东南临深片区劳务服务** | | | | | | | |
| 1 | 司机（驾驶证B照） | 37 | 12 | **7,250.00** |  |  |  |
| 2 | 司机（驾驶证C照） | 5 | 12 | **6,750.00** |  |  |  |
| 3 | 工人 | 35 | 12 | **5,500.00** |  |  |  |
| 合计（含税） | | | 小写 |  | | | |
| 大写 |  | | | |

上述表格内各项费用之和必须与投标总报价相一致。

注：

1.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修正总价。

2.总报价应等于“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总价。

3.按用户需求要求进行报价。

**4.投标报价不得超过对应包号的“包号采购预算金额”，并且所报单价不能超过所属单价限价，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二、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A/B/C**

**投 标 人（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年 月 日**

### 1、投标函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等相关服务的招标文件（项目编号: JWGL20230306包号： ）的全部内容，我方：（投标人名称） 作为投标人正式委托（受委托人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1套，副本6套，唱标信封1份，包括如下等内容：

1．价格部分文件；

2．商务、技术部分文件；

3．唱标信封（内含电子文件）；

我方己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JWGL20230306的投标；

（二）全部有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投标报价一览表）；

（三）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90天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四）我方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相关资料及修正文（如果有），对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已清楚，接受本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及要求；

（五）我方明白并愿意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日期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则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六）我方同意按照贵方可能提出的要求而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任何其它数据或信息；

（七）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八）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以及招标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九）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2、承诺书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已完整阅读了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项目（项目编号：JWGL20230306包号： ）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以及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并完全理解上述文件所表达的意思，该项目递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我方承诺不再对上述文件内容进行询问或质疑。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投标人名称）在下面签字的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特此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委托书声明：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投标人名称）委托在下面签字的（受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就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项目（项目编号：JWGL20230306包号： ）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相关身份证复印件须附后**）。

本委托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地址：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职　　　务：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不需附此委托书。**

### 5、资格文件声明函

致:（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项目编号：JWGL20230306包号： ）的招标邀请，我公司（企业）愿意参加投标,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或服务项目，并证明提交的资格文件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招标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并承诺在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私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6、投标单位基本情况、简介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全称 |  | | 企业性质 | |  | |
| 地址 |  | | 电话/传真 | |  | |
| 成立年月 |  | | 经营范围 | |  | |
| 营业执照号码 |  | |
| 注册资金 |  | | 职工人数 | |  | |
| 公司所获证书 | 证书名称 | 发证单位 | | 证书等级 | | 证书有效期 |
|  |  | |  | |  |
|  |  | |  | |  |
| 公司财务状况 | 年 度 | 总资产（元） | | 年营业额（元） | | 年净利润（元） |
|  |  | |  | |  |
|  |  | |  | |  |
| 企业简介 |  | | | | | |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7、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请按招标文件投标须知11.投标文件构成所要求文件提供。**

注：若投标人提供虚假信息的，将按省市及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采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 8、投标人承诺

**8.1投标人资格承诺**

|  |  |  |  |
| --- | --- | --- | --- |
| 事项名称 | 认定时间 | 处罚期届满/异常名录信息失效时间 | 备注 |
| 是否被列入“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被认定为失信被执行人 |  |  |  |
| 是否被认定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  |  |
| 是否被认定为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  |
| 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罚 |  |  |  |
| 是否存在大额诉讼或多宗诉讼或其他违法、违约等影响本次招标项目正常履行的情况 |  |  |  |
| 是否存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在签订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严重违约而致使合同变更、中止、解除的情形 |  |  |  |
| 是否正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发生诉讼 |  |  |  |
| 是否存在法院判决或仲裁裁决认定投标人或其关联公司在与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履约过程中存在违约责任或过失责任的情形 |  |  |  |

注：

1.根据投标人及其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支机构的实际情况自行编写，无相关事项的，在 “认定时间”列填“无”；

2.若受到相关处罚的应附处罚相关材料复印件，发生经济诉讼或纠纷的应附法院判决书、仲裁决议等相关材料复印件（未完结的诉讼或纠纷除外）；

3.如相关异常名录信息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4.投标人须按其实际情况如实填写上述承诺事宜，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在开标后对投标人的上述承诺进行逐一核实，如发现投标人存在虚报、瞒报等情况，将取消其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8.2其他承诺（如有）**

**（格式由投标人自定义）**

### 9、业绩情况一览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主要服务内容 | 项目负责人 | 合同  金额 | 签约  日期 | 委托单位电话及联系人 | 备注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业绩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业绩，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业绩，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0、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情况表格式

**10-1 拟投入本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职称证书/退伍或复员证 | 拟任职务 | 从事本行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人员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人员，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人员，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10-2 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年龄 | 学历 | 资格/职称证书/退伍或复员证 | 拟任职务 | 从事本行业年限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所提供的人员资料须按评分标准中所列要求提供证明资料，若未按上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的人员，或所附材料无法证明符合评分要求的人员，在评标时将不予考虑。

2）如被发现虚假将取消中标资格。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1、投标方案

**投标人应编制详细、完整的供货或服务方案，该方案应满足或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体内容包括不限于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分标准中所列内容。投标人应尽可能提供详细说明，以便评委会对投标方案有详细了解。参投多个包号的投标人，其提供的投标方案内容应对应包号用户需求及评分标准。**

### 12、用户需求偏离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内容 | | |
| 条款号 | 简要内容 | 偏离情况 | 具体偏离内容 | 对应证明材料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用户需求书的响应，逐条逐项、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若发现未填写本表，或虚假填写本表，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偏离情况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服务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3）**“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或不填写。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并在本偏离表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3、★号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 | 响应情况 |
| 条款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注：

（1）**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实质性内容或重要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投标人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回答并完全满足这些要求，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对应内容”填写“★”内容的响应内容，“响应情况”填写“完全响应”。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4、合同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 项目编号：JWGL20230306 包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内容 | |
| 简要内容 | 偏离情况 | 具体偏离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备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合同格式内合同条款及附件，逐条、如实地填写“偏离情况”项。“偏离情况”项为正偏离（或负偏离）的，必须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详细说明与招标文件的偏离内容，“偏离情况”项为无偏离的，在“具体偏离内容”项内填“无”或不填写。若发现虚假填写本表，或对合同及其附件响应有负偏离的，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若发现此表未逐条填写视为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2）偏离情况（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合同条款的响应程度）分为：正偏离、负偏离、无偏离。正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优于招标文件的要求；负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不满足或不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无偏离是指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商务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4）如投标人差异内容较多可另附页说明，并在本偏离表“具体偏离内容”项注明其在投标文件中的具体页码。

投标人名称（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15、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

本单位已按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项目（项目编号：JWGL20230306）的招标文件要求，于 年 月 日前以（付款形式）方式汇入指定帐户（帐户名称： ，帐号 ,开户银行： ）。

投标单位投标保证金的汇款情况：（详见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

汇出时间： 年 月 日；

汇款金额：（大写）人民币 元整（小写：¥ 元）；

汇款帐户名称：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单位名称）

帐 号： （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帐号）

开 户 银 行： 银行 省 市 (分行/支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证明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附件：投标保证金进帐单复印件（加盖公章）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联系人：

单位电话： 联系人手机：

### 16、中标服务费承诺书

（广东正德招标有限公司）：

本公司 (投标人名称) 在参加在贵公司举行的经纬公司采购3家劳务服务单位 (1年)项目(项目编号：JWGL20230306包号： )采购中如获中标，我公司保证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天内，按本招标文件第二章第5.2条的有关规定，向贵公司交纳“中标服务费”。

如我方违约，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付金额200%由采购人在支付给我司的合同金额中代为扣付。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公章)：

单位地址：

电话：

传真：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签署日期：

### 17、投标人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格 式 自 定

**三、唱标信封**

唱标信封内装：

1.投标报价一览表；

2.投标分项报价表；

3.投标保证金汇入情况说明及投标保证金复印件加盖公章（或投标担保函复印件加盖公章）；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5.电子文件。

**四、****无线胶装样式**



